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 2024 年度第三季度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 设施工程质量巡查情况的通报

局属相关单位，各县区住建局、市开发区城乡建设委：

依据 2024 年省住建厅《2024 年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巡查工作计划》（冀建质安函〔2024〕102 号）通知要求及我局 2024 年巡查计划，从 9 月开始，市住建局开展了第三季度质量巡查，重点检查了大型公建、棚改、装配式建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对其项目突出了单位的主体责任落实和重要岗位人员在岗履职行为的落实，并兼顾扬尘治理工作开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次巡查的重点是涉及结构安全的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质量等情况，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到位履职情况，质量安全手册落实情况及见证取样信息化应用情况，并抽查了各方责任主体质量行为、工程实体质量及工程实体中常见问题防治工作开展情况。

从巡查情况看，被巡查项目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及项目责任主体高度重视建筑施工质量，监管职责履行基本到位，关键岗位

人员到岗比较好。共巡查了市本级及北戴河区监督的共计9个项目，发现各类质量问题共计14条，下发巡查记录8份，整改通知书1份，为全市2024年质量品质提升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存在问题

（一）监督部门存在的主要问题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文件重视程度不够，贯彻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督导责任主体落实质量安全手册不够严格；贯彻落实《建筑工程质量品质提升三年行动》中有关质量方面的要求措施不够强硬，部分项目仍然没有录入省住建厅的质量监管平台，特别是督导见证取样信息化全面落实方面仍然存在一定差距。

2. 监管人员业务能力不均衡。从被巡查的县区看，工程质量监督力量不足，业务能力参差不齐；个别项目监督档案记录整理不规范。

3. 监督执法力度不强。有的监督人员对负责监督的项目存在的问题发现不及时，整改不彻底，处理措施不严。

（二）相关责任主体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部分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落实不到位，质量意识不强。有的单位未能及时按首要责任制度组织其他责任主体单位和人员落实国家、省、市质量方面的相关文件；贯彻落实质量安全手册重视程度不够，项目施工过程中未严格按照质量安全手册要求落实建设单位相关责任；见证取样信息化应用落实不到位；

设计变更不规范，把关不严。

2. 部分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责任落实不力，施工单位质量管理水平亟待提升。注册的关键岗位人员在岗情况不好、业务不熟；技术负责人业务水平不高；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针对性不强；工程技术资料整理不规范、不齐全；监理通知中的质量问题整改回复不及时；有的项目防水材料无备案证；地基验槽记录内容不全、签章不全；质量安全手册宣贯培训及落实不到位；预拌混凝土资料耐久性检测不规范；见证取样信息化应用落实不到位。

3. 部分监理单位在制度落实、人员管理、质量管控等方面监督不严。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监理人员执业能力不足，业务素质不高，对现行工程质量规范标准掌握程度不高；监理单位旁站制度落实不到位，未能有效发挥质量管控关键作用。二是监理旁站记录内容不齐全，对混凝土坍落度测试、混凝土试块留置情况记录不详细等；三是部分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发现的质量问题未及时下发监理通知单。质量问题跟踪整改不及时，整改记录不全。四是监理日志记录不规范。

（三）施工现场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钢筋工程：变截面柱脚部分钢筋未进行弯锚，不规范；钢筋跳扣绑扎；构造柱纵向钢筋没有按照《秦皇岛市住宅工程常见渗漏裂缝等质量问题控制技术措施》要求进行预留；个别预留构造柱钢筋位移较大；构造柱钢筋搭接区搭接长度不够，箍筋位置不准确；个别剪力墙水平钢筋端部不到位，平直段长度不够；剪力

墙钢筋拉钩位置、间距不符合要求；现场钢筋焊接接头未落实原位取样。

2. 混凝土工程：混凝土试块现场制作不规范；同条件试块未放置在与构件相同位置养护。个别工程项目混凝土浇筑、振捣不到位，致使实体存在露筋、蜂窝、孔洞、夹渣、疏松等质量缺陷；养护不到位，个别项目混凝土现场回弹、碳化检测，强度低于设计强度；对进场混凝土管理不规范，未按要求对预拌混凝土进行坍落度检验和建立使用台账；落实进场验收见证取样检验制度不严，有的工程未设置标准试件养护室或养护箱。

三、工作要求

(一) 强化责任监督，做到履职尽责。各建设主管部门要以被巡查项目发现问题为切入点，举一反三，切实压实各方主体责任，确保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规范的有效落实，尤其是信息化建设方面的制定落实。

(二) 建立长效机制，提升业务能力。按照省、市巡查计划，对照省住建厅的工程质量工作要点的要求，结合本单位的实际，制定计划。要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巡查力度。积极组织监督人员的业务知识的学习，积极参加培训。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标先进，查找自身能力水平的差距，工程质量方面的不足。加强企业内部的管理，不断提高工程管理水平。

(三) 正视问题，严肃处理。局属相关单位、各县区建设主管部门要认真督促相关责任单位针对市局巡查发现的问题进行

自查，切实消除隐患，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尤其对混凝土工程要严格落实检验检测，落实主体结构验收混凝土回弹复核，确保质量。

附件：2024年度第三季度质量巡查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

2024年第三季度巡查项目问题清单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筑面积 (m ²) / 总 长度 (m)	形象进 度	存在问题
1		北戴河区实验小学改扩建项目	北戴河区实验小学	河南兴瑞建设有限公司	秦皇岛正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0883平方米	主体施工	1. 质量安全手册落实及宣贯资料不完善；2. 免拆底模钢筋桁架楼承板质量证明文件未提供；3. 个别单肢箍平直段长度不规范。
2	市本级	西部旧改项目2-3地块	秦皇岛高氏置业有限公司	河北中铸爱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体	1. 填充墙砌体内有一处缺少一根拉结筋；2. 填充墙顶部和混凝土梁构造与图纸要求不符，需补充设计做法。
3	市本级	琨御府1号楼	秦皇岛市泽昌房地产开发公司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体	剪力墙混凝土C40与梁板混凝土C35同时浇筑时需设计单位补充确认手续。